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
- 2、研究制定本县水利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全县各流域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 3、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制定全县各乡镇中长期水的供需计划和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管理。
- 4、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费征收制度,归口管理全县节约用水工作。
- 5、制定有关标准,指导和监督节约用水工作。
- 6、按照国家资源与环境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拟定水资源保护规划。
- 7、组织指导水政监察执法,受县政府委托协调处理各乡、镇用水单位间的水事纠纷。
- 8、主管全县河道、水库和人工水道等水域及防洪工程,负责县防洪指挥部的日常工作,负责全县主要河流、水库、地下水的规划综合治理及开发利用工作,主管全县防汛抗旱、灌溉管理和水土开发工作。
- 9、对全县水利工程建设进行行业管理,发展水利产业和水利经济。负责组织建设和管理以国家投资为主的重要水利工程。
- 10、对全县水利、水电、水产综合经营实行行业管理;组织建设和管理水利系统的水电站和农村水电电气化工程。
- 11、负责水环境保护等水利工作,管理全县农村水利和乡镇供水、人畜饮水工作,保护渔业水域生态环境。

12、组织指导全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作；组织全县水土保持工作，研究制定水土保持的工程措施规划，组织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组织实施全县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和水土流失防治费的征收及监督使用。

13、对全县水利系统的国有资产和经营进行监督管理；对水利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行业内部审计监督；主管单位财务及综合统计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水利、水电、水产业的科技推广和交流，指导和管理全县水利队伍的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水资源政策与法规股、运行管理股、规划计划财务股、水利工程建设与水土保持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编制数 19，实有人数 27 人，其中：在职 16 人，减少 3 人；退休 11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02.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79.6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93.1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	886.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322.52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22.5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9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3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259.6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8892.9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8892.9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62.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5
基金预算拨款	3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8815.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22.52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0495.08	支出总计	10495.08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61.99	31. 99	31.9 9								30. 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31.99	31. 99	31.9 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9.33	9.3 3	9.3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22.67	22. 67	22.6 7									
208	22		大中型水库 移民后期扶 持基金支出	30.00										30. 00	
208	22	02	基础设施建 设和经济发 展	30.00										30. 0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3	17.53	17.5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3	17.53	17.5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5	14.45	14.4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8	3.08	3.08									
213			农林水支出	1259.60	1211.66	325.14	886.52							47.93	
213	03		水利	1211.66	1211.66	325.14	886.52								
213	03	01	行政运行	102.32	102.32	102.32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6.95	66.95	66.95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146.67	146.67	146.6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88.00	288.00		288.00							
213	03	10	水土保持	9.20	9.20	9.20								
213	03	14	防汛	45.00	45.00		45.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35.00	35.00		35.00							
213	03	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98.52	98.52		98.52							
213	03	35	农村人畜饮水	20.00	20.00		2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7.93									47.93	
213	05	05	生产发展	47.93									47.93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5	18.45	18.4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5	18.45	18.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45	18.45	18.45									
229			其他支出	8815.00										8815.00	
229	99		其他支出	8815.00										8815.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8815.00										8815.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22.52	322.52			322.52							
232	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22.52	322.52			322.5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32	04	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22. 52	322 . 52			322. 52							
			合计	10495. 08	160 2. 1 5	393. 11	886. 52	322 . 52						889 2. 9 3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61.99	31.99	30.00
208	05		31.99	31.99	
208	05	01	9.33	9.33	
208	05	05	22.67	22.67	
208	22		30.00		30.00
208	22	02	30.00		30.00
210			17.53	17.53	
210	11		17.53	17.53	
210	11	01	14.45	14.45	
210	11	03	3.08	3.08	
213			1259.60	169.28	1090.32
213	03		1211.66	169.28	1042.39
213	03	01	102.32	102.32	
213	03	04	66.95	66.95	
213	03	05	146.67	146.67	
213	03	06	288.00		288.00
213	03	10	9.20	9.2	
213	03	14	45.00		45.00
213	03	19	35.00		35.00
213	03	21	98.52		98.52
213	03	35	20.00		20.00
213	03	99	400.00		400.00
213	05		47.93		47.93
213	05	05	47.93		47.93
221			18.45	18.45	
221	02		18.45	18.45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45	18.45
229			其他支出	8815.00	8815.00
229	99		其他支出	8815.00	8815.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8815.00	8815.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22.52	322.52
232	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22.52	322.52
232	04	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22.52	322.52
			合计	10495.08	393.11
				886.5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602.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279.6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322.52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9	31.9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3	17.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211.66	1211.6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5	18.4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22.52		322.52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602.15	支 出 总 计	1602.15	1279.63	322.5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31.99	31.99	
208	05		31.99	31.99	
208	05	01	9.33	9.33	
208	05	05	22.67	22.67	
210			17.53	17.53	
210	11		17.53	17.53	
210	11	01	14.45	14.45	
210	11	03	3.08	3.08	
213			1211.66	169.28	1042.39
213	03		1211.66	169.28	1042.39
213	03	01	102.32	102.32	
213	03	04	66.95	66.95	
213	03	05	146.67		146.67
213	03	06	288.00		288.00
213	03	10	9.20		9.20
213	03	14	45.00		45.00
213	03	19	35.00		35.00
213	03	21	98.52		98.52
213	03	35	20.00		20.00
213	03	99	400.00		400.00
221			18.45	18.45	
221	02		18.45	18.45	
221	02	01	18.45	18.45	
			1279.63	237.24	1042.3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28	220.28	
301	01	基本工资	57.14	57.14	
301	02	津贴补贴	67.88	67.88	
301	03	奖金	17.35	17.35	
301	07	绩效工资	18.21	18.2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67	22.67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5	14.4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8	3.0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	1.0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45	18.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		7.06
302	01	办公费	2.08		2.08
302	05	水费	0.24		0.24
302	06	电费	0.40		0.40
302	07	邮电费	0.96		0.96
302	11	差旅费	1.28		1.2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		2.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0	9.90	
303	02	退休费	9.33	9.33	
303	05	生活补助	0.58	0.58	
		合计	237.24	230.18	7.0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1042.39		20.00	288.00		546.67	187.72				
213	03		水利		1042.39		20.00	288.00		546.67	187.72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田间渠道部分）	2019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	146.67					146.67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	288.00			288.00							
213	03	10	水土保持	2023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	9.20						9.2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持方案专家评审费											
213	03	14	防汛	英吉沙县2023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45.00						45.00				
213	03	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英吉沙县2023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35.00						35.00				
213	03	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023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98.52						98.52				
213	03	35	农村人畜饮水	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	20.00		2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400.00					400.00					
				合计	1042.39		20.00	288.00		546.67	187.72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	2.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10	2.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2.1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0495.0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金预算拨款、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收入预算 10495.0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93.11 万元，占 3.75%，比上年预算增加 170.70 万元，增长 76.7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提前下达资金及结转项目，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英吉沙县依格孜牙水库建设项目、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886.52 万元，占 8.45%，比上年预算增加 886.5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提前下达资金项目，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 322.52 万元, 占 3.07%, 比上年预算增加 33.76 万元, 增长 11.69%,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井电双控项目专项债券项目。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8892.93 万元, 占 84.73%, 比上年预算增加 8892.93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增加结转项目,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英吉沙县依格孜牙水库建设项目等项目。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10495.08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37.24 万元, 占 2.26%, 比上年预算增加 14.83 万元, 增长 6.67%,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 社保、公积金基数增加。

项目支出 10257.84 万元, 占 97.74%, 比上年预算增加 9969.08 万元, 增长 3452.34%, 主要原因是: 本年增加提前下达资金及结转项目, 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英吉沙县依格孜牙水库建设项目、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02.1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79.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22.5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9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水利局人员类社会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17.53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水利局人员类医疗保险；农林水支出 1211.66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英吉沙县依格孜牙水库建设项目、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住房保障支出 18.4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22.52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债券还息：依格孜牙水库项目、井电双控项目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279.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83 万元，增长 6.67%。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公积金基数增加项目支出 1042.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2.3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提前下达资金及结转项目，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英吉沙县依格孜牙水库建设项目、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1.99 万元，占 2.50%。

2.卫生健康支出（类）17.53 万元，占 1.37%。

3.农林水支出（类）1211.66 万元，占 94.69%。

4.住房保障支出（类）18.45 万元，占 1.4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8 万元，增长 40.3%，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基数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2.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2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基数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95 万元，增长 52.11%，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医保基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 万元，增长 71.11%，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2.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7 万元，增长 1.25%，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公积金基数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6.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68 万元，增长 7.52%，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公积金基数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6.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6.6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 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工程款。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8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8.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2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费。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8.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8.5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2023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8.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5 万元，增长 3.08%，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人员工资增加，公积金基数增加。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农业）（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90.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7.2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30.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7.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2]36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投入资金 520.00 万元，财政拨款 80.00 万元，其他资金 44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2023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2】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98.5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98.5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三）项目名称：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水体保持方案承诺制和技术评审费有关事宜的通知》（新水办[2020]423 号）

预算安排规模：9.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费 9.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四）项目名称：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2]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 2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五）项目名称：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英吉沙县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立项的批复》（英发改字[2019]204 号）

预算安排规模：146.6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 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146.6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六）项目名称：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2]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8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 288.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七）项目名称：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的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2]36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4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支出 322.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33.75 万元，增长 11.69%。主要原因是：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井电双控项目专项债券项目。其中：

1、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支出 322.5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33.75 万元，增长 11.69%，主要是用于：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井电双控项目专项债券项目。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2.10 万元，增长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2.1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我单位增加一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

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72 万元，增长 426.87%。主要原因是：本年按照实际人员数编制公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政府采购预算 0.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18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1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8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64.9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8.52	其中：财政拨款	98.5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通过对享受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补贴的移民人口按照每人每年600 元标准,及时足额将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落实到位,切实改善水库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生活质量,提高移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人）	≥1642人	计划标准	/	10.00		工作资料
		发放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次数	=1	计划标准	/	10.00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00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直补资金按时	=100%	计划标准	/	10.00		工作资

	标	发放率 (%)						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移民补助标准 (人/元)	=600 元	计划标准	/	20.00		工作资 料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增加移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 (元)	≥100 元	计划标准	/	8.00		工作资 料
	社会效 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和 交办的信访事 件发生率	=100%	计划标准	/	6.00		工作资 料
		提高人民的生 活质量	显著提 高	计划标准	/	6.00		工作资 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移民对后 期扶持政策实 施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00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146.67	其中：财 政拨款	146.67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计划使用 146.67 万，用于往年水利项目尾款支付，2019 年色提力乡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田间渠道部分）成本 146.67 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政府单位公信力，推动农业生产发展。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支付项目 施工费用 笔数（笔）	=1 笔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质量指 标	资金足额 保障率(%)	=100%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时效指 标	项目完成 时间	2023 年 12 月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资金支付 及时率(%)	=100%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成本指	经济成	支付 2019	≤146.67 万	预算支出	/	4		工作资

标	本指标	年色提力 乡农业高 效节水灌 溉示范项 目（田间渠 道部分）成 本（万元）	元	标准				料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政府 单位公信 力	有效提高	预算支出 标准	/	20		工作资 料
满意度	满意度	受益企业 满意度(%)	≥95%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指标	指标	受益企业 满意度(%)	≥95%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水管总站公益性人员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288.00	其中：财 政拨款	288.0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投资 288 万元，为水管单位公益部分 90 名人员发放公益补助，每人每年 3.2 万元。项目的实施，能保证水利工程和水管单位良好运行，提升水管人员的生活水平。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保障公益 人员补助 人员（人）	≥90 人	计划标准	90 人	8		工作资 料
	质量指 标	经费保障 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工作资 料
		人员考核 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工作资 料
	时效指 标	资金支付 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工作资 料
		资金支付	2023 年 12	计划标准	2022 年 12	8		工作资

		完成时间	月		月			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人员 补助人均 标准 (万元 /人)	≤3.2 万元/ 人	计划标准	3.2 万元	20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的提 升了水管 人员的生 活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20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公益 性人员满 意度 (%)	≥95%	计划标准	95%	10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专项债券还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		唐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322.52	其中：财 政拨款	322.52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使用资金 322.52 万元，用于归还英吉沙县依格孜牙水库建设项目及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井电双控”取用水智能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9000 万元的利息。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第一批专项债券资金总额（万元）	≥5000 万元	计划标准	/	5.00		工作资料
		第二批专项债券资金总额（万元）	≥3000 万元	计划标准	/	5.00		工作资料
		第三批专项债券资金总额（万元）	≥1000 万元	计划标准	/	5.00		工作资料

		元)						
	质量指标	第一批专项债券资金利率 (%)	=3.62%	计划标准	/	5.00		工作资料
		第二批专项债券资金利率 (%)	=3.59%	计划标准	/	5.00		工作资料
		第三批专项债券资金利率 (%)	=3.38%	计划标准	/	5.00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	5.00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45261.00	计划标准	/	5.00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批专项债券资金利息成本 (万元)	≤181.02 万元	计划标准	/	7.00		工作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第二批专项债券资金利息成本 (万元)	≤33.8 万元	计划标准	/	7.00		工作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三批专项债券资金利息成本 (万元)	≤181.02 万元	计划标准	/	6.00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公信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20.00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00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偏远地区水厂用电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20.00	其中：财 政拨款	20.0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使用资金 20 万元，用于发放英吉沙县偏远地区 1 个水厂用电补助。项目的实施，能提高全民节水意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偏远地区 用电补助 水厂数量 (个)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工作资 料
	质量指 标	补助发放 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工作资 料
		供水保障 率 (%)	≥95%	计划标准	0.95			工作资 料
		时效指 标	补助资金 按时发放	=100%	计划标准	100%		

		率 (%)						
		供水保障 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100%			工作资 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偏远地区 用电补助 成本 (万元 /个)	≤20 万元/ 个	计划标准	30 万元/ 个			工作资 料
效益指 标	经济效 益指标	保障偏远 地区用电 补助 (万 元)	=20 万元	计划标准	30 万元			工作资 料
	社会效 益指标	提高全民 节水意识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显著提高			工作资 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水厂 用户满意 度 (%)	≥95%	计划标准	0.95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专家评审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世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9.20	其中：财 政拨款	9.2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计划使用 9.2 万，用于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费成本 9.2 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推动农业水利项目生产发展。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支付项目 施工费用 笔数（笔）	≥笔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质量指 标	资金足额 保障率（%）	=100%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时效指 标	项目完成 时间	2023 年 12 月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资金支付 及时率（%）	=100%	预算支出 标准	/	10		工作资 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费成本 (万元)	≤9.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4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单位公信力	有效提高	预算支出标准	/	20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	≥95%	预算支出标准	/	10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唐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520.00	其中：财 政拨款	80.00	其他资 金：	440.00	
项目总体目标		英吉沙县 2023 年度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投入资金 520 万元，主要用于对对沙汗水库、康赛水库、青年水库、柯阿西水库、栏杆水库、阿克尔水库、铁提尔米其特水库等 7 座水库，苏盖提调水渠、胜利大渠、卡回引水渠、铁维孜引水渠、康帕干渠、那斯喀热渡槽渠、龙甫干渠、色提力渠等 8 条渠道，依格孜牙防洪坝、克孜勒乡 10 村防洪坝 2 处防洪堤、依格孜牙渠首 1 座渠首，山洪灾害防治等实施维修养护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夯实英吉沙县水利基础设施基础，使水利基础设施正常发挥其灌溉功能，更好的为农业发展提供服务，为英吉沙县农业生产发展提供基本保障。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小型水库 维修养护 座数（座）	≥7 座	计划标准		7.00		工作资 料
		渠道维修 养护数	≥8 条	计划标准		7.00		工作资 料

		(条)						
		村防洪坝 维修数 (处)	≥2 处	计划标准		7.00		工作资 料
	质量指 标	工程验收 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7.00		工作资 料
	时效指 标	项目完工 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6.00		工作资 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建筑工程 主体费用 (万元)	≤414.02 万 元	计划标准		4.00		工作资 料
	经济成 本指标	金属结构 设备及安 装费用 (万 元)	≤25.23 万 元	计划标准		4.00		工作资 料
	经济成 本指标	临时工程 费用 (万 元)	≤8.36 万元	计划标准		4.00		工作资 料
	经济成 本指标	独立部分 费用 (万 元)	≤ 47.95 万 元	计划标准		4.00		工作资 料

		元)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费用 (万元)	≤24.44 万元	计划标准		4.00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小型 水库安全 运行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10.00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水利 基础设施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10.00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村民 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0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 设施建设（二期）项目			项目负责人		唐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1173.78	其中：财 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 金：	773.78	
项目总体目标		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利计量设施建设项目（二期）投入资金 1173.78 万元，主要用于共建设明渠计量点 297 处，涉及 6 个乡镇（萨罕镇、英也尔乡、城关乡、英吉沙镇、龙甫乡、乔勒潘乡），其中采用雷达式水位计+标准断面 14 处，智能明渠量水器 135 处，实现远程自动计量，水尺+标准断面 148 处；设水情视频监视低功耗网络枪机 14 处，通过无线 4G 公网传输。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加快推进英吉沙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建设和完善灌区量测水设施信息化手段的应用，实现精准核算水价。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建设明渠 计量点数 量（处）	≥297 处	计划标准	/	8.00		工作资 料
		设水情视 频监视低 功耗网络	≥14 处	计划标准	/	8.00		工作资 料

		枪机数量 (≥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 合格率 (%)	=100%	计划标准	/	8.00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 时间	45261.00	计划标准	/	8.00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 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	8.00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 主体费用 成本 (万元)	≤233.53 万元	计划标准	/	4.00		工作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投资费用成本 (万元)	≤794.87 万 元	计划标准	/	4.00		工作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工程 费用成本 (万元)	≤7.07 万元	计划标准	/	4.00		工作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独立部分 费用成本 (万元)	≤82.42 万 元	计划标准	/	4.00		工作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预备 费用成本 (万元)	≤55.89 万 元	计划标准	/	4.00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灌区 干、支、斗 渠水量计 量设施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7.00		工作资料
		完善水资源实时监控	效果显著	计划标准	/	7.00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 水量，测定 灌区灌溉 定额及灌 溉水利用 效率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6.00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众 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	10.00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水利局

2023 年 05 月 05 日